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蔡東杰
電話：06-3901202
傳真：06-2982639
電子郵件：dxtongjay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南市永康區五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(一)字第110126711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市所屬各級學校辦理跨縣市戶外教育活動（含畢業旅行）事宜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10年9月23日南市教課(一)字第1101124432號函（諒達）續辦。

二、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各項防疫措施逐步解封，為兼顧學生受教權益及防疫需求，自110年11月起，各校得於遵守中央相關防疫規範之前提下，規劃實施跨縣市戶外教育活動（含畢業旅行），惟辦理地點仍應審慎評估，並應徵詢參加學生家長意願。前開措施將視疫情發展滾動修正。

正本：臺南市立大灣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立永仁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立南寧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立土城高級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課程發展科

電 2021/10/20 文
交 捷 章
09:49:26